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3343-7864
聯絡人：顏宏學
電 話：02-7736-7840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一)字第11000398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0039818A00_ATTCH1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110年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務（含校安）儲備人員培訓實施計畫」（如附件）1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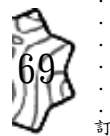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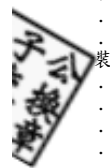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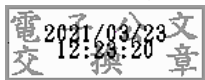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110年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務（含校安）儲備人員培訓研習訂於110年7月19日至30日及10月18日至29日辦理2梯次，每梯次約200名學務（含校安）人員。
- 二、報名時間：自110年4月6日（星期二）起至4月11日（星期日）下午5時止實施網路報名；報名表及審查表，應於110年4月14日（星期三）前，郵寄至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（以郵戳為憑，地址為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72號5樓）。
- 三、相關報名事項預計於110年3月26日前於本部校安中心網頁（<https://csrc.edu.tw>）公告，請各高級中等以上學校、各地方政府、本部國教署及縣（市）聯絡處轉知，有意願報名者依規定自行上網完成報名程序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永達技術學院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除外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及縣市聯絡處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教育

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



線